



##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注到网络媒体关于《浙江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对全省第一批危化品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的通知》的有关报道，其中提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新材料”）出现在挂牌督办名单之中。公司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2019年3月，宁波新材料收到浙江省当地有关政府的安全检查通知，宁波新材料立即进行全面安全排查，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地方政府对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对安全隐患进行积极整改，并已于4月初完成整改。公司将继续加强安全管理工作，筑牢安全生产的根基。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稳定，业务经营状况良好，公司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定披露信息，积极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